



林 正 孙丹玲 ◎编译

每一个刑事辩护律师都应该阅读此书，因为本书毫无保留地披露了罗伊·布莱克胜诉的秘密；每一个检察官都应该阅读此书，因为这是了解最强悍对手的捷径；每一个普通人都应该阅读此书，因为这里面充满了他们感兴趣的法庭故事。

据理力争



美国最强悍刑事辩护律师罗伊·布莱克法庭舌战实录

中国商业出版社

美国最强悍刑事辩护律师罗伊·布莱克法庭舌战实录

THE WAY TO BE SUCCESSFUL
DEFENSE LAWYERS

STAND UP
ANDS PEAK

据理力争



林 正 孙丹玲 ◎编译

中国商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据理力争/林正，孙丹玲编译. —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
2011.1

ISBN 978-7-5044-7145-1

I. ①据… II. ①林… ②孙… III. ①刑事诉讼—辩护—案例
—美国 IV. ①D971.25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53157号

责任编辑 孙启泰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010-63180647 www.c-cbook.com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787×960毫米 16开 16.5印张 206千字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32.00元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者序

罗伊·布莱克是当今美国最有名望、收费最高的刑事辩护律师。

他出生于纽约，是家里惟一的孩子。父母离异后，母亲与一个英国人结婚。继父让他接受了最严格的英国预科教育。14岁时，他们全家移居牙买加，他因为水上运动出色，先是获得迈阿密大学游泳奖学金，后又如愿进入迈阿密大学法学院。以优异成绩毕业后，他于1970年参加了佛罗里达州律师考试，获全州最高分。

布莱克虽然也是从公共辩护律师办公室起步的，但是他很快就引起了人们的注意。他出色的法律天分和独特的个性，使他很快就从一个和气的乡村律师变成了一位精明的交叉询问大师。

“交叉询问”是揭示案情真相最有效的途径。美国律师界对直接询问有句名言：“一般案件，其输赢决战在于直接询问。”对交叉询问也有句名言：“律师之声誉，生于交叉询问，死于交叉询问。”

在本书的4个案例中，控辩双方对证人就进行了诸多精彩纷呈的直接询问和交叉询问。当直接询问所建立



的事实被对方律师无情地检验时，读者自己都可以判断出事情的真相。对于交叉询问，罗伊·布莱克的经验是：“成功的交叉询问公式就是，使用清楚的陈述语句，在每个新问题中只添加一个新事实，在给予对方最后一击之前先锁定一个答案。这就好比律师所作的一连串陈述，只是偶尔被证人回答‘是’所打断而已。”

在罗伊·布莱克辉煌的职业生涯中，他的收入总是人们议论的焦点。迈阿密地方检察官迈克尔·班德尖锐地批评道：“布莱克代表的是付得起费用的人——在你证明自己一文不名之前，你基本上是清白的。”20世纪80年代末，他的律师费居南佛罗里达之首。然而，每当有人在他面前提起报酬的事，他总是微笑着说：“母亲告诉我，永远别对有教养的人提钱的事。”

也有好多人对他的成功很感兴趣。在他的私人职业取得了一连串的成功之时，他对大家解释了其中的原因。他说：“拥有获胜的愿望是毫无意义的，因为人人都想获胜。是为获胜而付出的行动造就了不同。”

说到辩护律师在刑事案件审理中的重要性，他说：“我把每一场官司都视为18天或20天的战斗。在战斗中，我用全部的精力和知识来帮助我的当事人。”“权利是不会主动实现的。要是没有律师据理力争，这些权利都是一纸空文。”“扎实的辩护可以彻底改变被告的命运。”这些同时也指出律师应竭尽全力为当事人服务——胜诉是惟一的目标。

围绕胜诉，罗伊·布莱克在本书的四个刑事案件中，清楚地描述了他以什么样的辩护策略，精心做好开庭前的准备。在法庭上，他如何以精湛的辩护技巧，灵活运用所掌握的证据及诉讼材料，为当事人建立并最终确保稳固的无罪辩护基础。

针对如何扮演好一个刑事辩护律师，布莱克说自己所学到的一切大多来自于大学时的老师——结论性证据的讽刺高手杰伊·霍根、数十年来致力于使迈耶·兰斯基免于牢狱之灾的戴维·罗森、鲍伯·约瑟夫伯格、菲尔·胡巴特、“毁灭博士”阿尔伯特·克里格以及波士顿的玛蒂·温伯格。

布莱克说，将法庭速记员的记录整理成一篇有始有终、结构严密的



案例，这对自己来说实在是一项挑战。口头的演说总有许多不合文法的地方，这与书面的文章相去甚远。在本书中，当他从审判记录中引用资料时，布莱克修改了许多日常的口头用语，但他仍尽量保持证人证词的原貌，以使之更加贴近庭审实况。

此时他还面临着一个问题，就是在引用长达数小时的终局辩论时，必须把它们的主题思想精确地传达出来。在保证语言通畅的前提下，他还是给了自己一些自由空间，例如把辩论中的议题做一些小小的调整。惟有奈特案让他颇费心机，因为他没有记录副本可以参照。虽然第 11 巡回上诉法院录下了辩论的全过程，但是他们禁止律师取得副本，所以他只好以自己和其他人的笔记，来重现当时的场景。

完成了本书的写作，就如同重履了他多年来的辩护生涯。布莱克再一次品尝了胜利之果的甘甜，也对那永远不可消除的权力障碍表示深深的无奈。

没有任何一个文明社会有权对她的公民宣战！对于命运多舛的美国司法制度来说，布莱克谨以柏拉图的一句箴言作为本书结束时的忠告：“制造不正义，比忍受不正义还要可耻。”

因此，这不但是一本文笔生动、引人入胜的法律实战案例集，更是那些从事刑事案件的法律工作者的案头宝典。它可以使我们从精辟的辩护中学习那些杰出律师的智慧与经验，从而激发我们的斗志与潜能！

编者于 2010 年 11 月



前 言

1971年1月，布莱克第一次踏进迈阿密司法大楼，开始了自己的律师生涯。菲尔·胡巴特是布莱克的上司，也是布莱克在法学院时的教授，刚刚被选为迈阿密市的公共辩护律师。

上班第一天，胡巴特就交给布莱克一个案子。这是一件因谋杀男友被控以二级谋杀的女人的案子。布莱克与一个业务粗糙的同事笨手笨脚地收集证据，准备庭审。一个星期后，很幸运，他们胜诉了。

紧接着，布莱克被分派独立接手一个流浪汉的案子。流浪汉是被告，他被控侵入他人住宅，并拿枪指着小孩的头，威胁母亲交出钱来。

这是个根本没救的案子，教科书中也很少提到要如何为此类案件辩护，但布莱克仍然试着以“被告精神失常”作为辩护的理由。但是，陪审团最终宣告被告罪名成立。听到这一判决结果时，被告的女友疯了一样扑向被害者的母亲，并用锁链做成的腰带勒住她的脖子。她边勒边发出咆哮声，而那位可怜母亲的脸则因为缺氧而渐渐变紫。布莱克因为输掉案子而怅然若失，站在一旁



不知所措，幸亏有魁梧的法警在。

这事让布莱克很难受：接受了7年的法学高等教育，难道就只能干这个吗？在迈阿密大学法学院，布莱克主攻的是契约、侵权行为、证券等领域，几乎不曾接触到刑事法，更别说是刑事辩护了。为什么去公共辩护律师办公室工作？这对一个律师而言又有什么意义呢？这种情绪对布莱克的影响很大，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他总是拖着沉重的脚步去工作，总是怀疑自己能否忍受这种待在刑事法庭的惶恐日子。直到布莱克遇到下面这个案子，这个案子彻底改变了他。

被告是个黑人青年，被州立精神病院送到法庭。关于他的精神鉴定报告显示，他神智清醒、精神正常，可以接受审判。当法官问他是否准备雇用律师时，他却盯着书记员的打字机说：“那位女士弹的钢琴，怎么没发出声音呢？”那一刻，布莱克有所触动，也明白他极需帮助，要是自己不帮他，就没有人愿帮他了。布莱克为他准备了一份详尽的辩护词，结果，胜诉了！尽管布莱克的当事人不明白布莱克在做什么，但布莱克却体会到了从未有过的快乐。

身为一个律师，有太多的事情需要我们立即付出行动！在后来的工作中，布莱克越来越意识到身为辩护律师的伟大意义。布莱克习惯于分秒必争、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而且他也喜欢上了那些代表社会上的被歧视者与国家机器对抗的英勇形象。迈阿密的司法体系就像一个大工厂，它的输送带正以最节省成本的方式，不断地将被告送往监狱。如果能用一个超越法律特权的东西在工厂里捣乱，使机械出现故障、工厂停工的话，这对布莱克而言实在是一大乐事。

而且在迈阿密的两年内，布莱克所辩护的案子超过了在别的地方10年内所代理的总和。有时，布莱克一个星期就处理了3桩陪审团审理的案件。仔细算一下，在这里布莱克几乎成功辩护了50件案子。作为年轻律师，布莱克还能要求什么呢？

美国的司法制度是原告与被告之间互相对立、互相抗辩的制度。这就意味着真相并不总是会自动浮出水面或是由“民意调查”来决定的，



人们必须在法庭上聆听控辩双方的唇枪舌战，才能决定真相到底是什么。每个人都有“不可剥夺的权利”，就连政府也没有资格夺走它。然而，权利是不会主动实现的。要是没有律师的据理力争，这些权利就如同一纸空文。

只有当人们充分理解到“我们为何需要权利”时，真相才能呈现出来。然而在美国，律师们的工作却经常遭到阻挠，因为在大众的普遍意识中，都会认为刑事被告都是一些没有人性的恶棍。其实这些被告都是有血有肉的人，而不是一只待宰的肥羊。

在为一名引起暴动的警察辩护时，布莱克对记者说过这样一句话：“我会尽力去维护正义，如果整个城市因此而化为灰烬，那就随它去吧。”这话听起来很刺耳，但它却是真诚的。布莱克的工作就是为那些半只脚已跨进牢门或地狱的人提供帮助。刑法之所以总是司法领域中最棘手的一门学科，也正缘于此。

布莱克常说：“除非自己遭到过指控，否则大部分的人都不能理解为何要保护被告的权利。”正如本书所提到的4个案子，其中3个案子的被告为检察官滥用权力的情况所震惊。至于剩下的那一位被告之所以没有感到震惊，是因为他早已精神失常，根本不清楚法庭上发生了什么事。

在本书所讲述的案件中，人们可以看到无懈可击的辩护是如何改变被告命运的。美国的法律结构严谨，控辩双方在法庭上攻防激烈。当其中一方有丝毫松懈时，就会导致一败涂地。布莱克把每一场官司都视为18天或20天的战斗。在这些战斗中，布莱克运用所有的精力与知识来帮助他的当事人。

现在，就请跟布莱克一起进入法庭，想象着法官正步入法庭，陪审团已经入席，书记员宣告审判开始！猜一猜：谁会是检察官最先传唤的证人？



目 录

第一章 点爆种族纠纷的阿尔瓦雷兹案/001

- 白人警察射杀黑人 /002
- 会见阿尔瓦雷兹 /003
- 如果他不被定罪，这座城市就要化为灰烬 /005
- 迈阿密暴动综合症 /006
- 组建辩护团队 /007
- 深入案发现场 /008
- 审判地点的较量 /010
- 当事人的穿着很重要 /011
- 对辩方有利的最佳陪审团组合 /012
- 陪审员临阵起变故 /017
- 开庭陈述：一场遣词造句的战争 /019
- 第一份证词 /022
- 抽丝剥茧 /028
- 愤怒的拉塞尔 /035
- 玻璃门外的证人 /037
- 儿时伙伴的伪证 /039



- 两位警官的证词 /041
阿尔瓦雷兹的手枪 /043
陪审团家属遭到骚扰 /044
惊险的血迹辩护 /045
警察训练教官的枪击证词 /047
控方突然宣布举证结束 /049
辩护艰难开始 /052
无法满足的要求 /054
警察为何不等等再开枪 /055
神枪手和被抢劫者的证词 /056
是否该让被告出庭作证 /058
绝对不要和有故意的证人一起示范任何动作 /064
以证人的怯懦性格为切入点破其谎言 /066
反攻警界叛徒 /070
终局辩论 /074
迟来的胜利 /080

第二章 即将被处以死刑的精神病人/083

- 离执行只有 7 天的案子 /084
申请保护令 /085
奈特的死刑就这样被延缓 /089
Q 翼死亡牢房 /091
倒霉的奈特 /092
艰难的备战 /094
听证开始 /095
悲惨的童年 /102
可怜孩子的可悲出生地 /104



| |
|------------------------|
| 缓刑观察员的调查 /107 |
| 那些不负责任的前任律师们 /108 |
| 麦南坦规则对他是否适用 /110 |
| 比比皆是的失职 /112 |
| 发现驳斥最后一刻审判策略的重要证人 /116 |
| 录音带暗藏的秘密 /117 |
| 蹩脚的辩方律师 /119 |
| 荒唐的终局辩论 /121 |
| 为自己的不作为狡辩 /123 |
| 意外的结局 /127 |
| 最后的机会：第 11 巡回上诉法院 /129 |
| 苦 战 /132 |
| 结案反思：正义是不可能被定义的 /138 |

第三章 床第之间争夺枪支的情侣/141

| |
|------------------------|
| 保释失败 /142 |
| 辩方搜集的证据竟然有利于控方 /144 |
| 制定辩护策略 /147 |
| 混合阵容的陪审团 /149 |
| 开庭险胜一招 /151 |
| 再接再厉，攻击警方的重大疏漏 /159 |
| 拙劣的证据 /166 |
| 急诊室的照片和给力的陪审员 /169 |
| 杀人动机 /172 |
| 辩方开始举证 /176 |
| 辩方的明星证人漂亮地解决了枪的问题 /178 |
| 辩方突然宣布举证完毕 /185 |



控方的终局辩论：铁定是谋杀 /187

辩方的终局辩论：绝对不是谋杀 /189

第四章 为毒枭洗钱的银行总裁/199

银行家涉嫌贩毒 /200

银行家被迫辞职 /204

刑事诉讼程序正式启动 /206

严重侵害宪法权利的联邦审判体系 /207

大都会感化中心的“证人” /209

开庭 /211

与控方存在秘密交易的证人粉墨登场 /212

以己之矛攻己之盾 /219

戳穿“神秘证人”的“牛皮” /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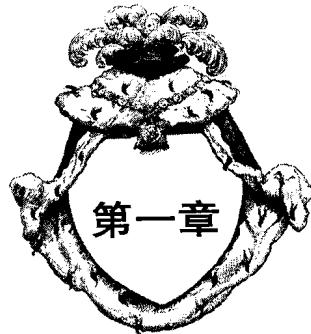
危险的女人 /233

布莱迪资料 /236

总有不畏强权的人存在 /238

控方的终局辩论：老调重弹 /241

辩方的终局辩论：据理力争 /242



点爆种族纠纷的阿尔瓦雷兹案



白人警察射杀黑人

1982年12月28日，迈阿密游乐场，一名白人巡警开枪射杀了黑人。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报道的媒体说有民众用石头和玻璃瓶攻击过往的车辆，有一辆警车已经着火。还有报道称，有人暗中向经过的车辆开枪。警方已将第12大道的出口严密地封锁住了。

这场暴动持续了3天，共造成2人死亡、包括2名警员在内的25人受伤。财产损失高达数百万美元。那几天，电视上不断播出警察与黑人搏斗的凶险场面。

市政府的官员为此非常恼火。因为枪击事件的发生地，正是美国大学的橄榄球比赛基地，现在距开赛只有3天了——这可是迈阿密的一大观光盛事。如今，被观光客称为“魔术城”的迈阿密因为此事一下子成了新闻的焦点。政府方面认为，只有将枪杀黑人青年的年轻警官路易斯·阿尔瓦雷兹立即法办，才能使眼前的局势得以平息。迈阿密警察局、联邦调查局、地方检察官办公室、迈阿密市行政官办公室与某个被称做社区关系委员会的组织联合召开记者会，宣称将向种族主义者宣战！曾任州议员、现任国会议员的凯利·米克也认为惟有将阿尔瓦雷兹定罪才足以“伸张正义”。

在所有媒体的评论中，受害者约翰逊都被描绘成模范市民：没有犯罪记录，受同僚敬重，不曾给任何人带来过麻烦。相反，阿尔瓦雷兹却被《迈阿密先锋报》描绘成一个生性残暴的警官。在后来的报道中，他还被形容成一个游手好闲的西部牛仔。警方的官员宣称，在枪击发生的当晚，阿尔瓦雷兹未经允许就离开了他的巡逻区域，并进入游乐场进行搜查。有人亲眼目睹他冲进了游乐场，并扳动了



警枪的击锤。当地的居民则在电视上宣称，他们亲眼看见阿尔瓦雷兹行凶后将一把手枪丢在约翰逊的尸体旁，以把现场伪装成两人互相斗殴的场面。

会见阿尔瓦雷兹

阿尔瓦雷兹的处境十分不妙。如果他承认自己是故意开枪，那他就死定了。

几天后，布莱克的学生、现任警察协会顾问的罗恩·科恩打电话给他说，虽然阿尔瓦雷兹被定罪只是时间上的问题，可是他希望有人能站出来为他做些什么！科恩相信，事情可能没有那么简单！因为他认识阿尔瓦雷兹，觉得那不像是他所为。

布莱克当时没来得及多想，就决定出手相助。但挂断电话后，布莱克却陷入了沉思。案子要是搞砸了，电视节目和《迈阿密先锋报》一定会大作文章，布莱克的律师生涯也将从此蒙上一层阴影——好像还没有哪个傻瓜律师想找个本年度最轰动的案件来搞砸自己吧。

最后布莱克还是说服自己第二天一早就与阿尔瓦雷兹见上一面。第二天早上阿尔瓦雷兹来到布莱克的办公室，他很瘦、肤色显得有些苍白，站得笔直，环顾着四周。从他游移的眼神中，布莱克感觉到他已深受震撼。不过，他挺直的身躯仍然表现出性情的刚毅。布莱克甚至从他的举止中感受到一股坚强的韧性，那是一个人在危难时刻所表现出的不甘屈服的斗志！同时，布莱克也察觉到他自己的戒备心，“他为什么要帮助我？”

为了打破沉寂，布莱克先问了问他的生活状况。他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抱怨说：“他们怎么能够这样做呢？那个家伙明明想要杀掉



我！当一个小混混拿着枪指着你的时候，谁会去管他的皮肤是什么颜色？”阿尔瓦雷兹认为媒体，特别是《迈阿密先锋报》煽动了公众对他的敌意。只有那些街头巡警仍在支持他，他们不断地到他家去探望他，要他顶住。他把刚刚过去的一切当做一场恶梦，他希望自己能尽快从恶梦中醒来，所有的困扰到那时也都会烟消云散。他深信一旦警方和州检察官完成对他的调查，就会还他一个清白。甚至，如果他主动向调查员说清情况的话，一切就会提前结束的。

“你大概没有看清局势！”布莱克不得不提醒他，“你已经很危险了！”

阿尔瓦雷兹先是一脸的惊讶，然后低下头，呆呆地盯着地板看了很久，然后站了起来，背着手在房间内踱来踱去，说：“我不相信！他们会控告我什么罪名？”

“我猜是过失杀人吧。”

“可是，明明是那家伙想杀我！”

他有些焦躁不安。为了安抚他的情绪，布莱克先是询问了一些他的生活背景，然后问他那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他说，当天是带同事路易斯·克鲁兹警官去见识见识迈阿密治安最糟糕的地方。在游乐场，他们遇见了约翰逊。不知道为什么就发生了冲突，事情快得他根本没有时间去思考。

布莱克和阿尔瓦雷兹用不同的速度把那场枪击的过程演示了几遍，一开始用慢动作，然后再慢慢加快速度。基于几年来在监狱与法庭中倾听他人描述事件过程的经验，布莱克知道在那天晚上，阿尔瓦雷兹的生命曾受到过严重的威胁，可是，这还不足以证明他的所作所为是出于自卫。